

中航黑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挂牌出售公司控股子公司柳州乘龙专用车 有限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航黑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6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挂牌出售公司控股子公司柳州乘龙专用车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公开挂牌方式以不低于930,094.21元的价格出售所持有的柳州乘龙51%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6年4月7日在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中航黑豹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挂牌出售公司控股子公司柳州乘龙专用车有限公司股权的公告》。

公司目前正在进行公开挂牌事项的准备工作，计划通过北京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挂牌交易条件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

- （一）挂牌价格：93.01万元；
- （二）转让价款支付方式：一次性现金支付；
- （三）受让方资格条件：

- 1、意向受让方应为依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境内企业法人。

2、意向受让方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用，并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支付能力。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受让主体，且意向受让方不得采用匿名委托方式参与受让。

(四)与转让相关其他条件：

截止到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金城集团有限公司对标的企业柳州乘龙拥有三笔合计人民币 6000 万元委托贷款债权。受让方须在标的企业产权工商变更之日起两年内，担保标的企业陆续偿还上述 6000 万元贷款（本息），并须为标的企业上述 6000 万元贷款（本息）的还贷及续贷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最新进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航黑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13 日